|  |  |  |  |  |
| --- | --- | --- | --- | --- |
| Fond-Rec_e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 |
|  | |  | | |
| **ITU-T** |  | |
| 国际电信联盟  电信标准化部门 | |  |
|  |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  哈马马特，2016年10月25 - 11月3日 | | | |
|  | **第 75 号决议 – 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在信息 社会世界高峰会议成果落实中的贡献，同时顾及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 | |
|  |  | | | |



前言

国际电信联盟（ITU）是从事电信领域工作的联合国专门机构。ITU-T（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是国际电联的常设机构，负责研究技术、操作和资费问题，并发布有关上述内容的建议书，以便在世界范围内实现电信标准化。

每四年一届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确定ITU-T各研究组的课题，再由各研究组制定有关这些课题的建议书。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第1号决议规定了批准ITU-T建议书所须遵循的程序。

属ITU-T研究范围的一些信息技术领域的必要标准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IEC）协作制定的。

© ITU 2016年

版权所有。未经国际电联事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手段复制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

第75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

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在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  
成果落实中的贡献，同时顾及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2008年，约翰内斯堡；2012年，迪拜；2016年，哈马马特）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6年，哈马马特），

考虑到

*a)* 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WSIS）两个阶段会议的相关成果；

*b)* 联合国大会（UNGA）第70/1号决议中的“改变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c)* UNGA第70/125号决议中有关联合国大会WSIS成果落实全面审查高级别会议的成果文件；

*d)* 在由国际电联协调的WSIS+10高级别活动（2014年，日内瓦）上通过并经全权代表大会（2014年，釜山）批准的有关落实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的WSIS+10声明和有关2015年后WSIS工作的WSIS+10愿景已作为输入内容提交联合国大会WSIS全面审查工作；

*e)* 与落实WSIS两个阶段会议成果以及全权代表大会（2014年，釜山）和国际电联理事会2016年会议通过的有关国际互联网相关公共政策问题的决议和决定：

i) 全权代表大会第7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国际电联2016-2019年战略规划》；

ii) 全权代表大会第10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基于互联网协议的网络；

iii) 全权代表大会第102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国际电联在有关互联网和互联网资源（包括域名和地址）管理的国际公共政策问题方面的作用；

iv) 全权代表大会第130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加强国际电联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ICT）的信心和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

v) 全权代表大会第13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为建设综合型包容性信息社会进行信息通信技术的衡量；

vi) 全权代表大会第133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成员国主管部门在国际化（多语文）域名管理中的作用；

vii) 全权代表大会第139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利用电信/信息通信技术弥合数字鸿沟并建设包容性信息社会；

viii) 全权代表大会第140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 国际电联在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成果落实和在联合国大会成果落实全面审查中的作用；

ix) 全权代表大会第178号决议（2010年，瓜达拉哈拉）– 国际电联在组织支持互联网的电信网络技术工作中的作用；

x) 全权代表大会第200号决议（2014年，釜山）– 促进全球电信/信息通信技术发展的“连通目标2020”议程；

xi) 世界电信政策论坛（2013年，日内瓦）形成的意见；

*f)* 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在国际电联落实WSIS相关成果中的作用，调整国际电联在信息社会建设中的作用并制定电信标准，包括在全权代表大会确定的财务限制范围内，作为落实C2、C5和C6行动方面的协调方/推进方，国际电联应继续在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过程中发挥主导推进作用，并酌情与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一起落实C1、C3、C4、C7、C8、C9和C11行动方面以及所有其它相关行动方面以及其它WSIS成果；

*g)* 尽管近十年来在信息通信技术连接方面取得了很大成就，但在各国之间、各国国内以及男性和女性之间依然存在诸多形式的数字鸿沟，需要通过加强建设有利的政策环境和国际合作予以弥合，以提高价格可承受性、易获取性并改善教育、能力建设、多语言、文化保护、投资和适当筹资，同时通过相关措施提高数字素养和技能并促进实现文化多样性；

*h)* 互联网管理涵盖技术和公共政策问题，根据《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第35*a)*至*e)*段和联合国大会WSIS成果落实全面审查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第57段，所有利益攸关方和相关政府间组织与国际组织均应参与到此项工作中来，

进一步考虑到

*a)* 国际电联在拓展信息社会的全球视野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b)* 依据第140号决议（2014年，釜山）和理事会2016年会议第1332号决议向国际电联全体成员开放的理事会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工作组（WG-WSIS）是一项有效的机制，可推动各成员国针对国际电联为落实WSIS成果和《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而发挥的作用提供输入意见；

*c)* 创建根据理事会第1336号决议成立、仅限成员国参加但与所有利益攸关方进行公开磋商的理事会国际互联网相关公共政策问题工作组（CWG-Internet），是为了强化合作，促进各国政府参与解决国际互联网公共政策问题；

*d)* 我们认为有必要通过下列途径加强协调、传播和交流：(i) 对国际电联负责国际互联网公共政策问题和支持互联网的电信网络技术问题的相关研究组进行有重点的协调，以避免工作重复；(ii) 向国际电联成员、总秘书处和各局传播相关国际互联网公共政策信息；(iii) 加强国际电联与其它相关国际组织和实体之间的合作和技术交流，

认识到

*a)* 国际电联承诺，实施WSIS相关成果及2015年后的WSIS愿景是国际电联最重要的目标之一；

*b)* 《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对于国际电联各项活动具有实质性影响，

进一步认识到

*a)* 所有国家政府均应在国际互联网管理方面平等发挥作用，承担责任，以确保互联网的稳定性、安全性和持续性，同时认识到各国政府有必要根据《突尼斯议程》第68段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协商制定公共政策；

*b*) 日益增多的互联互通、创新和接入在推动《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c) ICT在实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其它在国际上一致认可的发展目标方面具有潜力；

*d)* 有必要促进发展中国家的政府、私营部门、民间团体、国际组织、科技和学术界以及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更多地参与有关互联网管理的讨论并与它们进行更多接触；

*e)* 有必要在未来强化合作进程，以利于各国政府在与互联网相关的国际公共政策问题上平等发挥作用，履行职责，但不涉及《突尼斯议程》第69段所述的、不影响国际公共政策问题的日常技术和业务问题；

*f)* 利用相关的国际组织，这种合作应包括制定有关协调和管理关键互联网资源的公共政策问题的全球适用原则。为此，我们呼吁负责互联网相关基本工作的组织做出努力，根据《突尼斯议程》第70段，创建有利的环境，推动公共政策原则的制定；

*g)* 联合国秘书长于2006年第一季度末发起、由所有相关组织参加的强化合作进程将包括所有利益攸关方，各司其职，根据法律程序尽快推进工作，并积极创新；相关组织应尽快启动强化的合作进程，由所有利益攸关方参加，并尽快推进工作，积极进行创新；须要求相关组织根据《突尼斯议程》第69-71段提交年度执行情况报告；

*h)* 为加强《突尼斯议程》第69至71段所述合作进程，现已实施各类举措并取得了一些进展，另外联合国大会在第70/125号决议中呼吁的“继续为增强合作开展对话和工作”，且相关工作已在按照该决议的第65段在进行之中，

顾及

*a*)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第30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 国际电联电信发展部门在WSIS成果落实方面的作用；

*b)* 无线电通信全会ITU-R第61号决议（2015年，日内瓦）– ITU-R在WSIS成果落实过程中做出的贡献；

*c)* 根据WTDC-14有关弥合数字鸿沟的决定开展的计划、活动和区域性举措；

*d)* 在WG-WSIS和理事会国际互联网相关公共政策问题工作组（CWG-Internet）的指导下，国际电联在WSIS成果落实方面已完成和/或有待开展的相关工作，

注意到

*a)* 理事会2016年会议第1332号决议 – 国际电联于2015年前在WSIS成果落实中的作用，同时顾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b)* 理事会2015年会议第1334号决议 – 国际电联在全面审查WSIS成果落实工作中的作用；

*c)* 理事会2015年会议第1344号决议 – 关于CWG-Internet的公开磋商方式；

*d)* 理事会2016年会议第1336号决议 – 关于CWG-Internet，

进一步注意到

如理事会2016年会议第1332号决议所述，国际电联秘书长成立了国际电联WSIS任务组，该任务组的主席由副秘书长担任，其作用是制定战略，并协调国际电联有关WSIS的政策和活动，

做出决议

1 ITU-T在其职责范围内继续开展有关落实WSIS成果和2015年之后的WSIS愿景及后续活动的工作；

2 ITU-T应通过利用和遵循WSIS框架，为实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各项目标做出贡献；

3 按照做出决议1和2，ITU-T应在其酌情与其它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的情况下，开展这些活动；

4 ITU-T相关研究组在其研究工作中应考虑WG-WSIS和CWG-Internet的工作成果，

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1 向WG-WSIS提供有关ITU-T落实WSIS成果的全面总结，同时考虑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

2 根据第140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请理事会2016年会议第1332号决议，确保将WSIS成果落实工作的具体目标和截止期限纳入ITU-T的运作规划中，同时考虑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

3 在考虑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情况下并在ITU-T的职责范围内落实WSIS成果时，应特别关注发展中国家的需求；

4 根据ITU-T开展的活动提供有关新兴趋势的信息；

5 采取适当行动，推动落实该决议的相关活动；

6 向国际电联秘书长提交有关这些活动的相关年度报告文稿，

请成员国、部门成员、部门成员和学术成员

1 向ITU-T相关研究组并酌情向电信标准化顾问组提交文稿，并推动WG-WSIS在考虑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情况下在国际电联职责范围内就WSIS成果落实开展的工作；

2 在ITU-T在考虑到《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情况下WSIS成果落实相关的工作中向电信标准化局主任提供支持和协助；

3 向理事会WSIS工作组提交文稿，

请成员国

向理事会国际互联网公共政策问题工作组提交文稿，

请所有利益攸关方

1 酌情积极参加国际电联（包括ITU-T）开展的、旨在支持实现2030议程的WSIS成果落实活动；

2 积极参加网上和面对面进行的CWG-Internet公开磋商。